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20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14: 00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2 日 9: 30—11:30, 13: 00—15: 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1 日 15: 00 至 2015 年 3 月 2 日 15: 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

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2 月 25 日 (星期三),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机构代表。

7、会议召开地点: 潍坊市高新区梨园街 3517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1)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关于续聘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房书亭先生(2014 年 6 月离任)、于明德先生、郑建彪先生、王桂华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上以委托或现场方式进行述职。

2、披露情况: 上述各项议案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15 年 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有关内容。

3、有关说明: 上述议案中的议案(4)和议案(6)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4)和议案(6)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披露。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 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不得用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15 年 2 月 26 日

上午 9: 00-11: 30, 下午 13: 30—17: 00 。

3、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如下说明:

(一) 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投票代码: “362107”。

2、投票简称: “沃华投票”。

3、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 即上午 9: 30-11: 30, 下午 13: 00-15: 00。

4、在投票当日, “沃华投票” “昨日收盘价” 显示的数字为本次

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 2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 3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 4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议案 5	《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议案 6	关于续聘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1 股代表同意， 2 股代表反对， 3 股代表弃权。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 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 11:30 前发出的，当日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

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 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 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 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股东大会任一议案进行一次以上有效投票的, 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按该股东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对其他议案未进行有效投票的, 视为弃权。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 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受托人应当根据委托人 (实际持有人) 的委托情况填报受托股份数量, 同时对每一议案填报委托人对各类表决意见对应的股份数量。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 张戈、张博

联系电话： 0536 - 8553373

传真： 0536 - 8553367

联系地址： 潍坊市高新区梨园街 3517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261205

六、备查文件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九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关于续聘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回 执

截至 2015 年 2 月 25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